

附件 1

2026 年度福州市文旅市场随机抽查及事中事后监管工作实施方案

一、目标要求

按照“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全面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实现“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加大对重点领域企业的随机抽查力度，适当增加高风险市场主体的抽查比例和频次，为人民群众营造安全放心的生产生活环境。

二、主要任务

（一）健全“两单两库一细则一平台”

1. 健全“两单”。要对照权责事项清单，对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检查事项，建立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明确抽查事项名称、抽查依据、抽查主体、抽查对象、抽查内容、抽查标准和要点、抽查方式、抽查比例以及抽查频次等要素；法律法规规章没有规定的，一律不得擅自开展检查。

2. 健全“两库”。建立健全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和检查对象名录库。要按照法定职权建立所有监管对象的名录库，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和频次；随机抽查比例原则上不低于辖区市场主体的 3%，抽查频次原则上每年不少于 2 次；对重点领域、高风险的市场主体要适当提高抽查比例；要结合工作实

际情况，科学建立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进行动态调整。

3. 完善“一细则”。对接省、市业务主管部门制定的随机抽查工作细则或指引，结合本部门、本单位实际，制定完善随机抽查工作实施细则。

4. 涉企信息公示与共享。要将年度抽查工作计划和抽查事项清单在本级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目下“双随机、一公开”专栏以及部门门户网站公布，按照“谁产生、谁提供、谁负责”的原则，抽查结果信息要在20个工作日内全部录入福州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大数据平台），依法向社会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二）健全事中事后监管相关配套措施

在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的同时，推动建立综合监管智能监管、信用监管等事中事后监管的联动机制，强化监管结果运用，形成监管合力。

1. 建立综合监管联动机制。结合本地实际，各级文旅行政管理部门要建立多部门联合抽查机制，制定年度联合抽查计划。对同一市场主体涉及多个部门、多个检查事项的，原则上应一次性完成，提高执法监督效能。

2. 建立智能化监管机制。积极探索运用“互联网+监管”，以信息化、智能化提升随机抽查的效率和效果。通过智能化实现随机抽取过程永久留痕，违规抽查责任可倒查，依法严格限制监管部门、监管人员的自由裁量权，提高监管的公正性和有效性。

3. **建立标准化管理机制。**推进实施《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细则》《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流程》《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等“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相关制度规定的标准化转化工作，建立起“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的标准化模式。通过标准化管理，健全和落实“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机制，推动执法人员标准操作、规范操作。

（三）确定年度重点监管事项和任务

要结合推进行政审批“三集中”改革，推动本部门行政审批与监管职责相对分离，进一步明确重点监管内容，包括：监管责任处室、重点监管事项、年度重点监管任务和监管计划等。对涉及公共安全、经济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的事项要重点监管，建立健全上下级联动等跨部门联合监管机制，切实落实多部门安全监管责任，严防各类安全事故发生。

三、有关要求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把实现“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工作，作为推进“放管服”改革、转变政府职能的重要抓手。建立健全相应工作机制，充实并合理调配一线执法检查力量，推进综合执法，不断提高检查水平，切实把随机抽查监管落到实处。同时，要不断创新抽查监管方式，及时总结推广工作经验。要加大宣传力度，积极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要加强执法人员培训，不断提高执法能力。